

【淳朴家风】

留最好的给别人

□晓梦



插图
巴巴熊

【家事直播】

想家

□夏昕鸣

小时候,我常缠着爸爸讲他自己的故事,他总是说:这都是财富。

1982年,爸爸考上了沂南县第一中学读高中。“那时候上学的苦是你们这代人无法想象的。”爷爷奶奶要先把小麦交到乡粮管所,通过粮管所把粮食转到县一中,这样爸爸在学校就能兑换成80%细粮和20%粗粮的饭票。吃完白面馒头,还要再吃些玉米面窝头。也许是玉米在粮仓里放久了的缘故,那玉米面窝头吃在嘴里散散的,酥酥的,难以下咽,只能艰难地用水冲着吃。

老家离县城有70多里路,奶奶一旦听说有人去县城,就缠着人家给爸爸捎地瓜面煎饼、油炒的咸菜和过年才吃得上的煮咸肉。“你姑姑后来告诉我,每次你奶奶都是把菜炒好,告诉你叔叔和姑姑在外比在家里苦多了,奶奶不舍得给他们吃一点儿,全都留着捎给住校的我。”说到这里,爸爸眼眶湿润了。

爸爸在班里是家里捎饭次数最多的,因为奶奶总怕他挨饿。有时候捎的煎饼太多,夏天容易长毛,发霉变黑。“要是你,肯定不吃,那时候我却不舍得扔掉,用手擦擦再吃掉。”

爸爸每次回家都是周六下午到家,住一晚,周日下午返校。那时候,还没有实行双休日,周六上午还要上课。决定回家的那个周六,爸爸一上午都没法静下心来学习,就等着放学铃响,铃一响,就像箭一样冲出校门往家赶。因不舍得花两元钱坐公共汽车,爸爸多是骑自行车回家。“那时的公路不像现在这么平坦,上下坡特别多,特别长,骑车下坡感觉最好,但上坡只能推着车慢慢走,冬季遇到逆风更是艰难,又冷又饿。从县城到家需要骑车三个多小时,总是感觉这段路咋这么长,这么远!”

2012年,我离开爸爸妈妈的怀抱,一个人坐27个小时的火车去兰州上大学。

一开始在学校忙碌碌并不觉得想家,可是一个人独处的时候,总要拨通爸妈的电话,没话找话说一堆,不舍得挂掉。

兰州跟济南有一个小时时差,我却还保持着济南的作息时间。妈妈总说:“念研究生时考回来吧,西北太远了。”“父母在,不远游”,我以前觉得这句话限制了孩子的发展空间,现在知道古人的话里包含了太多的道理。

“回家从来不需要理由,不回家才需要理由。”这是电视中出现的一句话,也是让远在他乡的我牢记在心的一句话。

出差,恰逢新茶上市,价格不菲,想起爱茶的父亲,买了一些带给他。

一路辗转,坐在火车上喝水,却舍不得拿一些出来泡茶饮,想着父亲一定会如水底温润的茶叶笑容舒展吧!

进了家,顾不得洗去仆仆风尘,我就拿着那个精致的小盒子炫耀:“这可是地道的明前茶,第一等的上品。”

父亲小心翼翼地端着,戴上老花镜仔细打量,轻轻嗅闻:“果然有股清香气。”那脸上的皱纹瞬间舒展成一朵水底的茶花,温润光泽。

洗漱完毕,我想着父亲已端来他的紫砂壶,煮好那可以祛除疲惫的清茶。

可是,茶几上空空如也,那盒茶不知哪里去了。我禁不住失落地问:“爸,怎么不泡一壶啊?”父亲满足地看着我:“搁起来了。后天你郑叔叔来,正想着拿什么好东西送给他呢,他也特爱茶。”

我无语。想起母亲也是如

此。

弟弟的朋友送了一床蚕丝被给他,轻薄温暖,摸上去如肌肤般柔软。弟弟送给母亲时,我能看见她眼里的亮光,那是遇见至爱的样子。弟弟觉得,母亲不必再盖着厚厚的棉被,身都懒得翻。

结果,母亲只不过拿出来看了看,小姨搬家时,她当作贺礼送去了。

姥姥也有这个毛病。我们带去的小吃食,新鲜的水果,她就喜欢留着,在阴凉处小心存放。她说,张阿婆的小孙子喜欢吃这个,来串门时可以哄着不闹;李阿婆要从东庄赶来看她,让她带回去给孩子们吃;三舅公身子闹病了,拿一些去探病,他定会爱吃。

我们说:“你吃吧,想送给别人,我们再买便是。”姥姥点头,可就算再买,却“陋习”依旧,好像要打点的人更多了。

春节的时候,我们去乡下姑妈家拜年,电话打过去,我隐约听见姑父在一旁说:“我把那些

山蘑菇给他们准备好。”

到姑妈家的时候,她像变戏法一样,从储藏室、柜子底部翻找着那些藏得很深的吃食,张罗得满满一桌。姑父说:“一直等你们来,都留着呢!怕小孩子们翻,怕猫叼了去。”

我很小的时候,父母给我讲孔融让梨,其实,不必讲,我也已经耳濡目染。

老公那两盒高档烟,他嘱咐我放好,等有客人来家时招待。

那床蚕丝被又被小姨转送给在工地值夜班的小舅。那年冬天,母亲去阳台晾晒被子的时候摔倒了,小舅来探望,居然又将那床蚕丝被送了回来。

女儿拿着从姑妈家带回来的超级美味的野菜包子,屁颠屁颠地跑去送给邻居小姑娘朵朵吃。我拦住她:“你不是吃不够吗,怎么还给朵朵?”她仰起小脸认真地说:“朵朵把那支最好看的米菲笔都送给我了!”

生活就是如此,你把最好的留给别人,就一定能够获得更好的回报!

【成长在英国之二十二】

受益无穷的物权意识

□戴群

我在英国生活了20年,因孩子和工作关系近距离接触了很多中产阶级和社会底层的家庭,发现优秀的孩子往往不是父母刻意教育出来的,而是在父母影响下形成了有益于成长的价值观念。

现在回想一下,对我影响最大的,在西方对后代影响善恶各半的一种价值观念就是基于他们人本位的物权意识。简单来说,就是你的就是你的,我的是我的,个人财产不容侵犯。这是常识,对吧?但是认为“父母的财产是父母的,不是孩子的”和抱有“父母的财产就是孩子的”这两种观念的父母和孩子,在他们的互动中有着截然不同的取向。

我的财产只有我有支配权,我认为我要尽父母的责任保证孩子的健康成长,为此在孩子身上的各项花销是必要的。我前边提到“善恶各半”的价值观念指的是些英国的父母宁愿把钱花在自己酗酒、吸烟、吸毒和其他各种娱乐上,也不管孩子的教育和健康成长,在此不多谈。这种物权意识的结果就是:给孩子花了钱尽了力,是自己的选择,不需回报;不给孩子只给自己,也是自己的选择,没有愧疚;在这种价值观念的家庭中成长的孩子,也有同样的物权意识,所以父母如何支配自己的财产是父母的事,孩子无权干涉,更不会认为父母的财产就是自己的。他们很少拼爹,因为爹和自己无关。

我没有刻意地给孩子灌输这种西方的价值观,因为我自己也是无意识地接受的。但是这种意识主宰着我的日常行为,孩子也就下意识地接受了。

和女儿在一起时,我也会母爱大发,用各种漂亮服饰装扮女儿。我不会担心惯坏女儿,也不会担心女儿养成什么坏习惯,因为我们彼此都明白,这是我的选择。女儿自己出门购物,总是能买到物美价廉的东西——她的零花钱有限,她也觉得这是适合自己中学生身份的消费方式。

孩子的财产也应由自己支配。零花钱的花法,父母只给一些建议。当然他们的物权绝不仅仅限于钱。我们给他们买的和别人送的东西,包括玩具、衣物等等,都是他们自己的,我们绝不会把属于他们的东西在不经他们同意的情况下转送别人或暂时借走。他们的卧室也是他们的领地,卧室装潢是他们的选择,我会敲门而入;他们的日记、手机、Facebook等社交账户,我和老公绝不偷看,也不加入,除非他们邀请;他们有自己选择朋友的权利,我们会尊重他们的选择。尊重别人的物权就是尊重的最基本、最核心的东西,然后是尊重别人的感情、价值观、信仰、生活方式等等。

由于一些特定的社会现实,英国出现了“啃老族”,这和西方的物权意识并不矛盾,关键是父母给孩子的财产是父母的选择,

还是孩子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英国的父母也会支持成年的孩子,孩子接受与否是他们的选择,一旦接受便心怀感恩。当然父母也不会要求孩子有赡养的义务。这是一个敏感话题。发展中国家老人的生活依靠子孙赡养,所以有了“父母的就是孩子的”和儿孙尽孝道的价值观。这种价值观在现今的中产阶级家庭里带来一些问题。父母告诉孩子,家里的父母的一切也都属于他们,比如:不要孩子分享,好东西都让给孩子,放弃一切原则迁就孩子,无休止地给孩子资助,等等。但是父母一方面认为自己的就是孩子的(尤其是独生子女的家庭),一方面又抱怨孩子不会感恩,还怕把孩子惯坏了。试想,用了、拿了自己的东西还要感恩谁呢?

很小的宝宝就有一些朴素的物权意识,长大的孩子都有自尊、自尊促使他们自立并以此为骄傲,这是人本身的内在驱动力。如果在他们刚有物权意识时,就告诉他们父母的也是他们的,可能会对将来入幼儿园、入学产生负面影响,至少他们需要在与人交往中重建物权意识,因为家里的和社会的不同,重建的过程往往是充满矛盾和痛苦的。有些年轻人花父母的钱如流水,希望有一份不用努力的工作,或家庭生活中找到一个如父母一样的靠山等等,这些都是特定成长环境中异化的结果。



【儿女心声】

有妈才有家

□秋硕

“待我长发及腰”,每当我看到这句时髦话语时,都会不由自主地想起自己年轻时留了十多年的大辫子以及它背后我和妈妈的故事。

因爸妈都在外地上班,十二岁前,我是跟姥姥在乡下长大的。记忆中只有每年国庆节和春节,妈妈才会从德州匆匆忙忙赶回来。尽管妈妈每次都会把对我久别的爱凝聚、浓缩并释放在假期的每一天里,但我从不领情,一直视她为客人。因为在我幼小的心灵里只有姥姥,没有妈妈的概念。后来听姥姥说,妈妈每次探亲返回德州上班时总是哭着离开,我却在旁边和小伙伴嬉笑打闹,无动于衷,想必妈妈一定很伤心吧。

面对如此“冷血”的女儿,妈妈对我的爱始终如一。从我记事起,印象最深,也是每天最想逃脱的,就是姥姥早早把我从被窝里拉出来梳辫子,又长又粗的大辫子被她老人家梳得好疼好疼,这种折磨据说妈妈的“最高指示”,即“女孩要留长辫子”。记忆中另一个很深的印象,就是姥姥经常托人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取回妈妈从德州寄来的包裹,里面当然少不了妈妈亲手为我做的花棉鞋、小花褂和亲手织的花毛衣。“土木设计”出身的妈妈总是拿她绘图的眼光来“绘制”她的女儿,在妈妈不厌其烦地叮嘱下,在姥姥从不走样儿的执行中,长辫子花衣裳伴随了我整个的童年和少年时代。

当我由小女孩出落成大女孩的时候,妈妈对我的要求也水涨船高、与时俱进。比如:衣服洗到什么程度才算干净,晾干的衣服烫得多么笔挺才能穿出去,和面时怎么保证手、盆、面的三光滑,织毛衣时怎样搭配色彩才会别致新颖;还有就是有女人的家里可以清贫但必须一尘不染,衣服可以穿破但不可以穿错;女人可以不漂亮,但穿着必须整洁舒服、干净利落。也正是因为她老人家骨子里那种根深蒂固的观念,硬是“逼”我放弃了重点高中而选择了“最适合女孩子”就读的护校,想必妈妈是要带我“女人”到底了。

转眼间,几十年过去了,当年长辫子的小女孩也早已为人妻、为人母。过去妈妈那些近乎苛求,让我非常“敌视”的规矩,竟在她老人家严厉管教、监督和潜移默化的影响下,变成我的一种习惯,并非自然地融入我的生活、工作中,成为一笔难得的财富。

今天,面对亲爱的妈妈,我想说:老妈,谢谢您!谢谢您给了我生命,并从我降生到这个世界的那一刻起,一直悉心培育、倾心塑造着我,让我成为您心目中较为满意的女儿。我更想说:老妈,做您的女儿是我的福分,您美丽,知性,明理,是多么值得女儿骄傲并用一生去追随啊!我还想说:老妈,请您放心,女儿懂得“乌鸦反哺”,“羊羔跪乳”的道理,女儿更知道如何去报答您的养育之恩,陪您安度晚年。作为女儿,只求您老人家健康长寿,伴随女儿一直到老。有妈才有家!